溪汛指〔2025〕9号

巫溪县防汛抗旱指挥部

关于针对部分乡镇启动防汛Ⅳ级应急响应

的通知

红池坝镇、田坝镇、尖山镇、朝阳镇，各成员单位：

受西南涡影响，预计6月29日夜间至7月1日上午，我县有一次降雨过程，累计雨量30—60毫米，局部80毫米以上，主要降雨时段为6月30日夜间至7月1日上午。经会商，根据《巫溪县防汛抗旱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，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6月30日15时，针对预报雨量较大、中小河流涨水风险较高的红池坝镇、田坝镇、尖山镇、朝阳镇等4个镇启动防汛Ⅳ级应急响应。请严格按照应急预案要求，并抓好以下工作落实。

一要强化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提前预置应急力量和物资，做好断路、断网、断电情况下抢险救灾的充分准备，全力确保安全度汛。

二要持续加强监测预报预警，保障应急通信畅通，全面落实直达基层一线的预警发布和“叫应”机制，强化应急响应刚性约束，构建预警、响应、反馈核实工作闭环，果断转移受威胁群众，做到快速响应、应转尽转。

三要落实山洪灾害“隐患点+风险区”双控要求，盯紧切坡建房、河道工地、旅游景区、山区民宿等易出险区域，严防出现人员伤亡。

四要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，重要情况及时报告。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巫溪县防汛抗旱指挥部

2025年6月30日

巫溪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025年6月30日印发